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支出预

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上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主管全市审计工作。负责对全市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维护全市财政经济秩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廉政建设，保障全市经济和社会健康发展。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2) 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审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订我市审计业务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市审计工作发展规划和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以及年度审计计划。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做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3) 向市人民政府报告和向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通报审计情况，提出完善有关政策措施、宏观调控措施以及管理体制、机制建设的建议。

(4) 向市人民政府提出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提出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发现问题的纠正和处理结果报告。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

(5) 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并向有关主管机关做出处理处罚的建议：市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预算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市直各部门、事业单位及其下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市属国有企业的资产、负债和损益

情况；市人民政府部门管理的和其他单位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以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市人民政府投资和以市人民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工程竣工决算；市人民政府接收的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以及赠款项目的财务收支；法律、法规规定应由审计机关审计的其他事项；负责市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按规定对市管党政领导干部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协调各成员单位运用经济责任审计成果。

（6）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和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国家财政收支有关的对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7）负责国家审计署、自治区审计厅和地区审计局授权的审计项目和专项审计调查项目的组织实施。

（8）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纠正和处理审计发现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市人民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调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9）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10）组织审计我市驻外非经营性机构的财务收支。

（11）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8个处室，分别是：党政办公室、政策法规室、财政金融审计室、固定资产投资审计室、社会保障审计室、经济责任审计室、督查与内部审计室、企业审计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编制数 23, 实有人数 37 人, 其中: 在职 22 人, 减少 7 人; 退休 15 人, 增加 2 人; 离休 0 人, 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42.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3.70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42.47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530.47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12.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88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46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07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0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5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544.54	支 出 总 计	544.54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443.70	441.63	429.63	12.00						2.07	
201	08		审计事务	443.70	441.63	429.63	12.00						2.07	
201	08	01	行政运行	355.22	355.22	355.22								
201	08	04	审计业务	2.07									2.07	
201	08	99	其他审计事务支 出	86.41	86.41	74.41	1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55.88	55.88	55.88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55.88	55.88	55.8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34	22.34	22.3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33.54	33.54	33.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46	17.46	17.4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17.46	17.46	17.4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4.26	14.26	14.2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0	3.20	3.20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50	27.50	27.5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7.50	27.50	27.5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7.50	27.50	27.50									
			合计	544.54	542.47	530.47	12.00							2.07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443.70	355.22	88.48
201	08		443.70	355.22	88.48
201	08	01	355.22	355.22	
201	08	04	2.07		2.07
201	08	99	86.41		86.41
208			55.88	55.88	
208	05		55.88	55.88	
208	05	01	22.34	22.34	
208	05	05	33.54	33.54	
210			17.46	17.46	
210	11		17.46	17.46	
210	11	01	14.26	14.26	
210	11	03	3.20	3.20	
221			27.50	27.50	
221	02		27.50	27.50	
221	02	01	27.50	27.50	
			544.54	456.06	88.48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542.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1.63	441.63		
一般公共预算	542.4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88	55.88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46	17.4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50	27.5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542.47	支 出 总 计	542.47	542.47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441.63	355.22	86.41
201	08		441.63	355.22	86.41
201	08	01	355.22	355.22	
201	08	99	86.41		86.41
208			55.88	55.88	
208	05		55.88	55.88	
208	05	01	22.34	22.34	
208	05	05	33.54	33.54	
210			17.46	17.46	
210	11		17.46	17.46	
210	11	01	14.26	14.26	
210	11	03	3.20	3.20	
221			27.50	27.50	
221	02		27.50	27.50	
221	02	01	27.50	27.50	
			542.47	456.06	86.41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3.92	423.92	
301	01	基本工资	77.51	77.51	
301	02	津贴补贴	104.10	104.10	
301	03	奖金	52.89	52.89	
301	07	绩效工资	14.03	14.0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54	33.5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26	14.2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20	3.2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1	0.9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7.50	27.5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5.98	95.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0		10.70
302	01	办公费	3.00		3.00
302	05	水费	0.40		0.40
302	06	电费	0.40		0.40
302	07	邮电费	1.00		1.00
302	11	差旅费	0.80		0.8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0		4.2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0		0.9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44	21.44	
303	02	退休费	21.44	21.44	
		合计	456.06	445.36	10.7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41		42.00				44.41				
201	08		审计事务		86.41		42.00				44.41				
201	08	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2024 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	44.41						44.41				
201	08	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审计业务保障项目	30.00		30.00								
201	08	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乡村振兴专项审计经费	10.00		10.00								
201	08	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自治区 2024 年经济责任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专项经费	2.00		2.00								
				合计	86.41		42.00				44.41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名 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20	4.2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4.20	4.2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20	4.2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22 年度乡村振兴专项审计	2.07	2.07			2.07				
合计	2.07	2.07			2.07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544.5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等。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部门收入预算 544.54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530.47 万元，占 97.42%，比上年预算减少 389.52 万元，下降 42.34%，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减少政务委托审计业务项目资金，预算数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12.00 万元，占 2.2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乡村振兴专项审计经费，自治区 2024 年经济责任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专项经费项目资金无增减变动。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2.07 万元，占 0.38%，比上年预算增加 2.07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结转 2022 年度乡村振兴专项审计。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544.5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56.06 万元，占 83.75%，比上年预算增加 53.52 万元，增长 13.30%，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人员增加，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福利支出调增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家庭补助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项目支出 88.48 万元，占 16.25%，比上年预算减少 440.97 万元，下降 83.29%，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减少 2023 年消化暂付款项目，同时减少审计业务保障项目资金，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42.47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42.47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1.63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以及各项项目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88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费用和退休人员退休费；卫生健康支出 17.46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医

疗保障费用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7.50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费用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542.4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56.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3.52 万元，增长 13.30 %。主要原因是：新增在职人员，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福利支出调增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家庭补助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项目支出 86.4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43.04 万元，下降 83.68%。主要原因是：政府委托审计业务费减少，审计经费消化暂付款项目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441.63 万元，占 81.41%。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5.88 万元，占 10.3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17.46 万元，占 3.22%。
4. 住房保障支出（类）27.50 万元，占 5.0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55.2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1.84 万元，增长 13.3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福利支出调增

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家庭补助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其他审计事务支出(项): 2024 年预算数为 86.4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31.04 万元，下降 72.78%，主要原因是：政府委托审计业务费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24 年预算数为 22.3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22 万元，增长 47.75%，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退休人员增加基础绩效奖，预算数相应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4 年预算数为 33.5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67 万元，增长 20.3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工资标准调增，社保缴费基数增长，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4 年预算数为 14.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27 万元，下降 23.04%，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退休人员不再安排缴纳医疗保险费用，预算数减少。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2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80 万元，下降 36.00%，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退休人员不再安排公务员医疗补助费用，预算数减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4 年预算数为 27.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86 万元,增长 21.47%,主要原因是: 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 工资标准调增, 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预算数相应增加。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 2024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 212.00 万元, 下降 100.00%, 主要原因是: 本年减少审计业务经费消化暂付款项目。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56.06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445.36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 10.70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 2024 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 喀地财行【2022】67 号, 《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 2024 年经济责任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专项经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 44.4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资金分配情况: 用于采购经济责任审计设备和办公用品共计

44.4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2) 项目名称：审计业务保障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市财预【2024】3 号，2023 年市委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喀市审计〔2023〕4 号）

预算安排规模：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 10 个单位进行年度检查，按照 3 万元/个的标准。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3) 项目名称：乡村振兴专项审计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行【2022】55 号-《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 2023 年度乡村振兴专项审计经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相关机构对乡村振兴项目进行审计，共计 1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4) 项目名称：自治区 2024 年经济责任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专项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行【2022】68 号，《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 2024 年度乡村振兴专项审计经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相关机构对经济责任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专项经费 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4.2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2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不涉及因公出国的相关事项，因此无因公出国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因此没有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公务用车运行经费无增减变动；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没有公务接待相关事项，因此无公务接待的相关预算。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部门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2.07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2.07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2022 年度乡村振兴专项审计 2.07 万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专项审计项目经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0.7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6 万元，增长 15.80%。主要原因是：增加退休人员活动经费，预算数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政府采购预算 50.1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5.9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4.20 万元。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0.1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0.1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 车辆 1 辆，价值 14.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14.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4.54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66.37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544.54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4 个，涉及预算金额 86.41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部门名称（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部门联系人		陈*		联系电话：	0998-2831901
年度绩效目标		1. 严格贯彻落实审计法，围绕市委中心工作，紧盯财政资金管理使用、重大项目建设、重大风险防范、民生保障和改善等方面，聚焦重点领域、敏感部门等，依法开展审计监督，为促进喀什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保障。 2. 着力构建全面覆盖的审计工作格局。统筹审计力量，拓展审计监督的广度和深度，消除监督盲区，形成多层次、全方位的审计监督体系。 3. 推动形成权威高效的审计工作运行机制，坚持依法审计，用事实和数据说话，维护审计监督的权威性和公信力；坚持党政同责、同责同审，促进权力规范运行；建立健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着力构建审计计划、组织实施、复核审理、督促整改等既相互分离又相互制约的审计工作机制，不断提升审计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信息化水平。			
年度预算 （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14. 07	
			本级安排	530. 47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 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开展政策审计任务	≥1 项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开展财政审计任务	≥2 项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开展重点民生资金和项目审计任务	≥1 项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开展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任务	≥1 项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开展资源环境审计任务	≥1 项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开展重大公共工程项目审计任务	≥2 项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开展企业审计任务	≥1 项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建议采纳比例	≥95%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审计抽检覆盖率	≥90%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项目名称		审计业务保障项目			项目负责人		陈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预算安排资金总额为 30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 10 个单位进行年度检查，按照 3 万元/个的标准。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我单位检查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检查人数	≥10 人	计划标准	=10 人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委托单位数量	≥10 个	计划标准	=10 个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完成检查报告数量	≥10 个	计划标准	=10 个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抽检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年度检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计划标准	2023 年 12 月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委托单位标准	≤3 万元/个	预算支出标准	=3 万元/个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查结果公开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问题整改落实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提高检查水平	提高	计划标准	提高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检查对象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						
项目名称		2024 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			项目负责人		高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4.41	其中：财政拨款	44.41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资金用于消化我单位 10 个服务类项目欠款，项目总投资为 1623.80 万元，2024 年安排预算资金 44.41 万元，计划于 2024 年 10 月底前完成消化任务。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防范财政风险，提升政府公信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化服务类项目数量	≥10 个	计划标准	=1 个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欠款纠纷发案率	=0%	计划标准	=0%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0 月底前	计划标准	2023 年 10 月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消化服务类项目支出	≤44.41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17.15 万元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本年度偿还金额占项目总投资比例	≤2.73 %	预算支出标准	=8.15%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范财政风险	防范	计划标准	防范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政府公信力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次未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共有 2 个，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安排 2 个项目，涉及预算资金 12 万元，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审计局部门

2024 年 02 月 20 日